

证券代码：832445

证券简称：世博新材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世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思汕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1,624,7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.2851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董事及监事外的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62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62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陈思汕先生报告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编制情况及结果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

露 平 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05)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62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62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62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62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62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62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陈思汕、蔡福舜、蔡盛克、涂丹、平阳君融股权投资有限公司、平阳嘉创资产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与该议案存在关联关系，应回避表决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，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，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，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另有规定和全体股东均为关联方的除外，故与会股东均不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1,62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浙江儒毅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林忠谋、徐伟杰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浙江世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- (二)《浙江儒毅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世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浙江世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2 日